关于举办“国家中小企业银河培训工程”

2022年青海省中小企业生产现场管理专题研修班的通知

各市（州）工信局、各工业园区管委会、各有关单位：

为提升中小企业生产现场管理水平，提高企业核心竞争力，根据省工业和信息化厅2022年度培训工作计划相关要求，决定举办“2022年青海省中小企业生产现场管理专题研修班”，现将有关事宜通知如下：

一、主办及承办单位

主办单位：省工业和信息化厅

承办单位：青海省中小企业技术创新服务中心

二、培训对象

省内中小企业中高层生产管理人员、车间负责人、技术骨干等。

三、培训内容及时间安排

**（一）培训内容：**分析行业企业生产现场管理中容易存在的隐患和问题，讲授定置管理、工艺管理、精细管理等先进管理制度。

**（二）培训地点、规模及时间**

**培训地点：**西宁市可可西里国际饭店（南川工业园区同安路108号，青海国际会展中心西门口向南2公里）

**培训规模：**250人（培训分配名额详见附件1）

**培训时间：**2022年8月10日-12日（10日下午报到）

四、其他事项

（一）各市（州）工信局、园区管委会收到通知后，认真组织辖区中小企业报名参训，于8月9号之前将“培训学员汇总表（附件2）”反馈（或传真）至青海省中小企业技术创新服务中心。

（二）各市（州）工信局、各园区要高度重视中小企业培训工作，选派工作人员带队参加此次培训，并于8月10日下午（14时开始报到）带领参训企业人员到可可西里国际饭店报到，确保培训工作圆满完成。

（三）培训人员需严格遵守纪律，严禁迟到、早退、缺课。培训期间原则上不得请假，如因特殊情况确需请假的，由所在单位出具假条;

（四）此次培训发生的食宿等费用由承办方承担。学员往返交通费自理。西宁市区（不含三县）学员原则上不安排住宿;

（五）培训文件可在青海省中小企业信息网（www.smeqh.com）下载；

（六）培训期间的疫情防控要求：

1、参训学员在培训7天前往国内疫情中高风险地区的，不得参加培训。参训学员须持行程码、健康码“双绿码”参加培训;

2、学员若报到当天检测体温超过37.3℃，需现场再接受2次体温复测，如体温仍超标准确属发热，不能参与本次培训;

3、培训期间，请自觉佩戴好口罩，并其他学员保持安全防控距离，服从工作人员安排。

五、报名联系方式

(一)青海省工业和信息化厅

联系人:刘淑娇 电话:0971-6150716

(二)青海省中小企业技术创新服务中心

联系人:祁焕章 电话：0971-6164238（传真）

手机：13327670739 邮箱：791352279@qq.com

附件1：[各市（州）、园区名额分配表](http://www.smeqh.gov.cn/UpFiles/Article/%E9%99%84%E4%BB%B62%EF%BC%9A%E6%B1%87%E6%80%BB%E8%A1%A8.doc)

附件2：培训[学员汇总表](http://www.smeqh.gov.cn/UpFiles/Article/%E9%99%84%E4%BB%B62%EF%BC%9A%E6%B1%87%E6%80%BB%E8%A1%A8.doc)

青海省工业和信息化厅

2022年7月28日

附件1：

各市（州）、园区名额分配表

（各市（州）、工业园区分配名额含工信局、管委会带队人员各1名）

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
| 序号 | 地区 | 培训名额 |
| 1 | 西宁市 | 40 |
| 2 | 西宁经济技术开发区 | 40（各园区10名） |
| 3 | 海东市 | 35 |
| 4 | 海东工业园区 | 15 |
| 5 | 海西州 | 30 |
|  | 含柴达木循环经济试验区 | 15 |
| 6 | 海北州 | 20 |
| 7 | 海南州 | 20 |
| 8 | 黄南州 | 20 |
| 9 | 果洛州 | 10 |
| 10 | 玉树州 | 5 |
| 合计 | | 250 |

附件2

**培训[学员汇总表](http://www.smeqh.gov.cn/UpFiles/Article/%E9%99%84%E4%BB%B62%EF%BC%9A%E6%B1%87%E6%80%BB%E8%A1%A8.doc)**

**地区（盖章）：**

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**序号** | **单位名称** | **姓名** | **性别** | **民族** | **职务** | **电话** |
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  |  |